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15-100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77号),具体批复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90,416,263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核准自批文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5-094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商业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10,000,000人民币购买“机构特约(2015)10期”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成立日为2015年6月12日,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15年12月11日,预计年化收益率为4.5%。上述内容请见刊登在2015年6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该笔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2015年12月11日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2,218,904.11元。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9号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合计转增240,000,000股。本次权益分派将于2015年11月2日实施完毕,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0,000,000股增至360,000,000股。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营业执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东省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的营业执照启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192810896,公司原工商注册号440608000002697不再使用。

营业执照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后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资本(万元)	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

公司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5-224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3.列入本次会议的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通过。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13日-12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3日下午3:00至2015年12月14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局主席廖林鹏蛟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7日;

7.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的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994,9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94.4334%;反对11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5.56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11,249,4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0.004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齐伟,陈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2.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关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5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商业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10,000,000人民币购买“机构特约(2015)10期”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成立日为2015年6月12日,理财产品到期日为2015年12月11日,预计年化收益率为4.5%。上述内容请见刊登在2015年6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该笔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2015年12月11日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2,218,904.11元。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2015-36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

立董事高如艳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高如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鉴于独立董事高如艳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二,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召开股东大

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高

如艳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高如艳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行使职权,为公

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高如艳女士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

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0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寇玉亭先生所转交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下发现行行政处罚决定书(证监处罚字[2015]10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寇玉亭先生于2015年5月21日至5月22日期间,在减持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又买入

20,000股,共计金额345,497.00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测算,实际亏损2,495.92元;相关情况可查阅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5年5月26日发布的2015-023公告)。该交易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五

条所述的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

事后,寇玉亭先生能够配合调查,及时提供材料,配合上市公司公告并公开致歉。依据

《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五条及《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寇玉亭先生给予警告。

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长春经开 公告编号:2015-039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2.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投资(部分)终止决策协议》(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1》(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2》(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3》(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4》(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5》(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6》(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7》(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8》(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9》(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审议并通过《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补10》(协议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2.审议并通过《